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本會計師接受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基」）之委託，對宏基201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以下簡稱「本報告書」）執行有限確信程序並出具報告。

報導資訊之適用基準

宏基依據全球永續性標準理事會（Glob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GSSB」）發布之GRI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之核心依循選項所規範之基準編製報告書（已於報告書中「關於本報告書」章節述明）。

公司之責任

宏基應設定其社會責任績效和報導目標，包括辨識利害關係人及重大性議題，並依前述報導資訊之適用基準編製及允當表達2017年度報告書內所涵蓋之資訊，且負責建立及維持與報告書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報告書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係依照由國際審計與確信準則委員會（International Auditing and Assurance Standards Board）所發佈之國際確信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性財務資訊之查核或核閱以外之確信業務（International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ISAE) 3000: Assurance Engagements other than Audits or Reviews of Historical Financial Information）規劃並執行工作，以對第一段所述之報告書資訊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出具有限確信報告。

報告書之「能源與氣候變遷因應」章節內，與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及相關之能源耗用與電力耗用等資訊之揭露事項，係由其他第三方查驗單位負責驗證（或作必要之修正）。因此，本有限確信報告之確信範圍不包括對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之相關能源耗用、電力耗用等資訊及揭露事項。

品質管制與獨立性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盡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態度。此外，本會計師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遵循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維持完備之品質管制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所適用法令相關之書面政策及程序。

所執行程序之彙總說明

本會計師係針對第一段所述之報告書資訊執行有限確信工作，主要執行之確信程序包括：

- 取得宏碁 2017 年度報告書，並閱讀其內容；
- 訪談宏碁管理階層及攸關員工，以瞭解用以蒐集及產出報告書資訊之相關作業流程與資訊系統；
- 基於對於上述事項所取得之瞭解，針對報告書揭露之資訊執行分析性程序，或於必要時抽樣進行測試，以獲取足夠及適切之有限確信證據。

上述確信程序係基於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包括辨識報告書資訊可能存有重大錯誤或不實表達之範圍並評估其潛在風險，設計足夠且適切之確信程序暨評估報告書資訊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確信工作可對本確信報告之結論提供合理之依據。惟本會計師對於有限確信案件風險之瞭解及考量低於對合理確信案件者，所執行程序之性質及時間與適用於合理確信案件者不同，其範圍亦較小，因此有限確信案件中取得之確信程度明顯低於合理確信案件中取得者。

先天限制

宏碁對於報告書資訊之相關內部控制有其先天上之限制，可能未能查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亦可能因情況改變或政策或程序之遵循程度降低而變成不適當，因此本會計師對該等內部控制之有效性所作之歷史性評估與未來期間非屬攸關。

結論

依據所執行之程序及所獲取之證據，本會計師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報告書資訊有未依適用之報導基準編製而須作重大修正之情事。

其他事項

此有限確信報告係依照宏碁與本事務所之合約條款而出具。本事務所的工作僅限於就約定事項於有限確信報告中向宏碁進行報告，而非其他目的。本事務所無須就所執行的工作、出具之有限確信報告或作出之結論對除宏碁以外之任何第三方承擔任何責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威銘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